

嘉義市111年語文競賽防疫措施實施計畫

111年8月24日府教社字第1111515866號函

一、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本市辦理111年語文競賽競賽項目，為落實競賽相關防疫工作，爰參考「110年全國語文競賽防疫措施處理原則」及「110學年度全國學生表演藝術類競賽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防護措施處理原則」，擬定本防疫措施實施計畫。

二、基本防護規定：

(一) 禁止參賽情形：

1. 與會人員(除參賽者外)當日倘有以下狀況之一者，一律禁止參加競賽：

(1)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確診者尚在7天「居家照護」及7天「自主健康管理」期間者；入境者尚在3天「居家檢疫」及4天「自主防疫」期間者；密切接觸者尚在0+7天「自主防疫」或3天「居家隔離」+4天「自主防疫」期間者；接觸密切接觸者且尚在「自我健康監測」期間或屬於「自主應變對象」者。

(2)有發燒症狀(發燒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 ，得於15分鐘內再以耳溫方式完成2次複檢進行確認)，如複檢仍有發燒情形者(耳溫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)。

2. 參賽者倘有以下狀況之一者，一律禁止參加競賽：

(1)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確診者尚在7天「居家照護」期間者；入境者尚在3天「居家檢疫」期間者；密切接觸者尚在3天「居家隔離」期間者。

(2)當日有發燒症狀(發燒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 ，得於15分鐘內再以耳溫方式完成2次複檢進行確認)，如複檢仍有發燒情形者(耳溫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)。

(3)本土語文讀者劇場項目之參賽者為「居家照護」、「居家檢疫」、「居家隔離」之一者，該團全團不得參賽。

(二)檢附相關證明始得參賽情形：參賽者於「自主防疫」、「自我健康監測」期間或屬於「自主應變對象」者，需檢附賽前24小時內篩檢(含家用快篩)或PCR檢驗陰性證明。

(三)參賽者應確實評估是否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，如有症狀則不可進入競賽會場或取消參賽。

(四)各校之競賽相關人員出發前往會場前，須先自主量測體溫。倘有發燒(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 ；耳溫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)應主動向帶隊人員或學校負責人員報告，並建議就醫診療及採取適當的防護措施。

(五)所有人員一律佩戴口罩(口罩請自備)進入競賽會場，且均須測量體溫、手部噴酒精進行消毒；如有發燒者，一律禁止進入競賽會場。

(六)每位競賽員陪同之指導教師以1位為限，每校行政人員以3人為限。校園及競賽會

場皆不開放家長陪同進入。為實施實名制，請以校為單位於111年9月16日(週五)下班前至完成實名制表單(如附件)填寫並送至博愛國小教務處。

三、 競賽期間防護措施：

- (一)各競賽會場設置醫護站，並備妥額溫槍、酒精、備用口罩僅供緊急使用等防疫物資，以供緊急協助；另設置臨時隔離區，供現場有發燒或有疑似症狀者暫時停留，並等待醫護人員載送。
- (二)各競賽會場設單一出入口，請依指示進出會場。
- (三)比賽會場內除飲水外，一律禁止飲食。
- (四)各項目報到時段已錯開，惟同一時段報到之項目以及報到時間有部分重疊之項目，可採取報到場地及報到動線之人員分流方式進行。
- (五)請各與會人員及參賽者於競賽日前，填報「個人健康狀況聲明切結書」(如附件)，填妥後，於報到時一併繳交至各競賽場地報到處。
- (六)各動態項目及靜態項目競賽場地工作人員、評審及競賽員(依競賽員序號)設有固定座位，請依工作人員指示入座。
- (七)競賽期間：
 1. 為配合體溫量測、繳交相關證明文件及聲明書等防疫措施，請競賽員提前10分鐘抵達競賽場地。
 2. 靜態競賽項目(包括字音字形、作文、寫字)各組之競賽員、評判、工作人員，皆須全程佩戴口罩。
 3. 動態競賽項目(包括朗讀、演說、情境式演說、本土語讀者劇場)各組之競賽員，除於登臺比賽時得不佩戴口罩，但須佩戴面罩(自備)，比賽結束下臺時，須立即戴上口罩外，其餘皆應全程佩戴口罩。
 4. 競賽員經勸導仍不佩戴口罩，屢勸不聽或有影響競賽場地秩序及其他競賽員權益之行為，得依「111年全國語文競賽競賽員注意事項」，視情節輕重，採取扣分、不予計分或取消競賽資格之處分。
 5. 評判及工作人員須全程佩戴口罩。工作人員應於每個競賽場次完成後或轉場時，清潔及消毒麥克風、桌椅。
- (八)競賽場地、評判休息區、隨行人員休息區等空間：
 1. 所有人員皆須全程佩戴口罩，或保持室內至少1.5公尺、室外至少1公尺社交距離之作法；競賽場地內，建議可採梅花座或增設隔板區隔。
 2. 無空調場所打開所有窗戶保持空氣流通；使用空調之室內場地可關門、開對角窗各1扇約15公分，以確保通風良好。
 3. 備妥肥皂或洗手乳、消毒酒精等清消用品，供所有人員隨時使用。

四、 競賽結束後，請進行全面之清潔及消毒作業。

五、參賽學校及與會人員應完成表件(如附件)：

(一)「參賽者」及「與會人員」(含行政人員、指導老師、工作人員及評審)完成「嘉義市語文競賽個人健康狀況聲明切結書」：「參賽者」請於報到時一併繳交至各競賽場地報到處；「與會人員」(評審除外)請繳交至一樓領隊報到處；「工作人員」由承辦學校統一收齊後，由承辦學校自行留存備查；「評審」請於評審會議時繳交，由承辦學校統一收齊。

六、本防疫措施實施計畫得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所發布之最新資訊，適時調整、配合辦理，並公布於本市語文競賽網站周知。

附件

嘉義市語文競賽 個人健康狀況聲明切結書(參賽者)

一、「居家照護」、「居家檢疫」、「居家隔離」、「自主健康管理」、「自主防疫」、「自主健康監測」或「自主應變對象」之身分？

☐是

☐居家照護(禁賽)

☐居家檢疫(禁賽)

☐居家隔離 (禁賽)

☐自主健康管理

☐自主防疫期(須檢附賽前24小時內篩檢(含家用快篩)或PCR檢驗陰性證明)

☐自我健康監測、自主應變對象(須檢附賽前24小時內篩檢(含家用快篩)或PCR檢驗陰性證明)

☐否

三、如競賽員屬本防疫措施實施計畫禁止參賽事項情形者，請主動告知主辦單位，並禁止參賽。

茲保證本人參加嘉義市111 年語文競賽，無前開禁止參賽之規定事項，以此切結。
此致

嘉義市111 年語文競賽承辦學校

參賽學校：_____

競賽項目：

☐國語朗讀 ☐國語演說 ☐閩南語朗讀 ☐閩南語演說/情境式演說

☐客語朗讀 ☐客語演說/情境式演說 ☐本土語讀者劇場

☐原住民族語朗讀 ☐原住民族語演說/情境式演說 ☐作文 ☐寫字

☐國語字音字形 ☐閩南語字音字形 ☐客語字音字形

聲明人(競賽員)：_____ (請簽名) 競賽當日額溫：_____

聲明人(未成年法定代理人)：_____ (請簽名)

中華民國 1 1 1 年 月 日

嘉義市語文競賽 個人健康狀況聲明切結書(與會人員)

一、身分別：☐帶隊人員 ☐評審 ☐工作人員 ☐其他

二、您是否具備「居家照護」、「居家檢疫」、「居家隔離」、「自主健康管理」、「自主防疫」、「自主健康監測」或「自主應變對象」之身分？

☐是(以下皆屬禁止進入會場之身分)

☐居家照護

☐居家檢疫

☐居家隔離

☐自主健康管理

☐自主防疫

☐自主健康監測、自主應變對象

☐否

茲保證本人參加嘉義市111年語文競賽，無前開規定事項，以此切結。

此致

嘉義市111年語文競賽承辦單位

參賽學校/工作單位：_____

聲明人(與會人員)：_____ (請簽名) 競賽當日額溫：_____

中華民國 1 1 1 年 月 日

111年度嘉義市語文競賽 實名制名單

學校：

承辦人：

連絡電話：

序 號	姓 名	電 話	身 分 別 (指 導 老 師 / 行 政 人 員)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6			
7			
8			
9			
10			
11			
12			
13			

備註：競賽員無須登載於本表單。